

<<夜玫瑰>>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夜玫瑰>>

13位ISBN编号：9787807593928

10位ISBN编号：780759392X

出版时间：2008年

出版公司：万卷出版公司

作者：蔡智恒

页数：25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夜玫瑰>>

前言

写在《夜玫瑰》之后《夜玫瑰》在2002年11月初版，距今刚好满五年。

为了再版我又重读一次，在12万字中大约删去400字。

原以为会删去更多，但在阅读的过程中我发觉它相当完整且赘述很少。

虽然很多人从夜玫瑰这名字推论出这可能是部酒店小姐的回忆录，或是肚皮舞娘的血泪史。

但很遗憾，它只是一部平凡的小说。

或许有人有异议，认为它包含了土风舞、水利工程、灵异事件、一只神奇的狗，所以应该不算是平凡的小说，而是奇怪的小说。

《夜玫瑰》全文共分14章，有一个最大的特点：每章的异体文字连起来约1万1千字，也是独立而完整的故事。

那是一个关于“学姐”的故事。

主要的部分将近11万字，主角是“叶梅桂”。

这两个故事整合得不错。

(我可以说实话吗？)

)于是《夜玫瑰》明显分为两个主要场景：跳土风舞的广场、七c的客厅。

一个是回忆的过去，一个是正在进行的未来。

请试着想象舞台的一端灯亮了，一群年轻男女跳着土风舞，说了一些话，然后灯暗；另一端灯亮了，一男一女坐在客厅中的沙发交谈。

借由灯光交替，故事往下进行。

《夜玫瑰》的源头，其实只是那个关于学姐的故事而已。

在大一时，我们班曾参加土风舞比赛，这是成大新生的传统。

比赛完后一星期，土风舞社为所有参赛者举办一个晚会。

我跟班上同学在晚会里玩得不亦乐乎，直到听见：“请邀请舞伴。

”那年我才18岁，天真而害羞。

(没错，我也曾天真害羞，就像杀人犯也曾蹲在地上玩泥巴一样。

)我连跟陌生女孩开口问路都会不好意思，何况是邀她跳舞呢？

所以我有些惊慌失措，想逃离现场。

有个学姐发现了我，面带微笑直接向我走来，牵住我的手融入圆圈。

那时响起的音乐。

要跳的舞，便是夜玫瑰。

我根本不认识那位学姐，她也没自我介绍。

她只是脸上挂着温暖的笑容，一步步引导我跳夜玫瑰这支舞。

舞跳完后，她说：“学弟，以后别害羞，要大方一点。

”然后笑了笑，便走了。

或许这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但我日后常想起这段往事。

并同时忆起当时愉悦的气氛。

以前常有个想法，希望能再次遇见那位学姐，然后跟她说声谢谢。

日子久了，学姐的面貌和声音已经模糊，即使在路上擦肩也不认得。

渐渐的，我将这种感激之情转移到夜玫瑰身上。

也许将来某天，我成了公司的高级主管，带着客户到酒店应酬时，说：“把你们店内花名叫夜玫瑰的小姐叫来坐台。

”然后我给她很多小费，算是聊表谢意。

没想到最终我完成了《夜玫瑰》这部小说，我很有成就感。

也才算是了却心愿。

每个人经常被偶然交会的人或是偶然发生的小事改变人生。

我很感激那位学姐，她让一个害羞的小男生，开始学习大方与自在。

<<夜玫瑰>>

虽然现在有点学习过了头。

《夜玫瑰》这题材其实相当难写，尤其它又刚好在《槲寄生》之后。

很多人认为《槲寄生》是我作品的高峰，它的波峰甚至比《第一次的亲密接触》高。

于是在浓烈的《槲寄生》之后，《夜玫瑰》显得特别平淡。

我以为这就是生活的味道。

人生在浓烈之后，往往能体会平淡才是真味。

就像吃了一顿烤猪排后，你不会期待接下来的是海鲜火锅。

最好是来杯热茶、热咖啡，或是甜点也行。

《夜玫瑰》原本就是“寂寞”的小说，所以场景与氛围不能绚烂。

如果你问我：以“寂寞”为题，是否暗示作者很寂寞？

关于这点，李白做了解释。

李白的《将进酒》中有句：古来圣贤皆寂寞。

说的就是像我这种人。

啊？

我说溜嘴了。

请你装作没看到，也当我没说。

不知道你是否注意到，《夜玫瑰》一开始不到两百字的叙述中，出现了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这是我故意的，很无聊吧？

我果然是个幼稚而任性的作者。

还有一个更任性的地方，就是我把水利工程的专业知识写入小说。

很多人说他们看了头很痛，有的人甚至装死，然后跳过。

这表示作者的能力不够，不能将枯燥的专业知识与小说完美结合。

但文中所举的李白《将进酒》诗句、李冰的都江堰、美国密西西比河的裁弯取直等例子，这几年不断有读者告诉我，他们从中得到领悟与能量。

虽然小说中的主角是寂寞的，但作者却因为这些鼓励而不寂寞。

我念了13年的水利工程，毕业后也一直从事水利工程的相关研究。

在台湾有很多默默奉献的水利工程师，他们像清澈的水，滋润这块土地。

我将主角柯志宏的背景定为水利工程师，并借由他口中说出：“水利工程存在的意义，不在于被重视，而在于被需要。”

”希望能与所有水利工程师共勉。

很多人以为文中的两条线——学姐与叶梅桂，最后应该要交会。

最好是柯志宏牵着叶梅桂的手逛街时，碰见学姐背着孩子在卖玉兰花。

突然间天色变了，乌云迅速团聚，天空响起几声闷雷。

柯志宏不自觉松开牵住叶梅桂的手，愣在当地久久不能动弹。

但叶梅桂却与学姐扭打在一起，而孩子则在地上放声大哭。

坦白说，学姐与叶梅桂如何相遇的念头也曾存在于我脑海中。

但如果这样处理，那就是小说，而不是生活，也不是人生。

大部分人的一生，都会有所缺憾，也正因缺憾，让我们更成熟或是更珍惜一切。

“就让学姐在我记忆中的广场黑夜，娇媚地绽放；而让叶梅桂在我往后生命中的每一天里，娇媚地绽放，无论是白天还是黑夜。

”有个朋友说他看到时很感动，然后说学姐和叶梅桂不同时出现才是对的。

因为这就是人生，这就是生活。

最后他叹口气说我变成熟了。

我说他疯了。

后来仔细想想，也许我真的变成熟了。

但即使我人变成熟，仍然是个幼稚而任性的作者。

<<夜玫瑰>>

《夜玫瑰》文中出现这样的对白：“念水利工程当然做水利工程师，难道去当作家吗？”这是对自己的警惕，当然也算是一种任性的自嘲。

当一个幼稚而任性的作者，好像也不错。

蔡智恒2007年11月于台南

<<夜玫瑰>>

内容概要

为了工作来台北打拼的工程师，找到了他在陌生城市的第一个棲身之所，叶梅桂是他的房东。工程师在叶梅桂的眼中读到了属于自己的寂寞，在叶梅桂如井般深邃的眼神中，启动了柯智宏脑中大学社团学姐跳舞的身影。

那是大一时，学姐帶他跳的第一支舞以色列的民谣《夜玫瑰》，学姐翩翩舞姿深深打动着她。

台北生活的每天每天，白天的工作是精密逻辑思考的，晚上和叶梅桂的交往是温馨的，也是惊险万分的。

面对神秘刁蛮的叶梅桂，柯智宏那大刀阔斧的治水本事也派不上用场，只随着叶梅桂的一切起舞。别忘了还有可爱的狗狗小皮。

<<夜玫瑰>>

作者简介

蔡智恒，昵称：痞子蔡。

1969年出生于台湾嘉义县。

1998年发表第一部小说《第一次的亲密接触》，掀起全球华文地区的“痞子蔡”热潮。

<<夜玫瑰>>

章节摘录

我循着纸上的地址，来到这条位于台北东区的巷子。
尝试了四次错误的方向后，终于找到正确的地方。
按了七楼之C的电铃，没人接听，但两秒内大门就应声而开。
电梯门口贴着“电梯故障，请您原谅。
多走楼梯，有益健康”的字条。
我只好从堆放了八个垃圾桶的楼梯口，拾级而上。
爬到七楼，看见三户人家沿直线排列，中间那户的门开了五公分左右。
我走了九步到门口，推开门，走进去。
看了一眼，阳台铁架上的六盆植物。
夕阳从西边斜射进来，在阳台走道和盆栽的叶子上，涂满金黄色。
转过身，然后屈身脱去皮鞋，走进客厅。
“打扰了。”
“我说。”
还没来得及看清楚客厅的摆设，一条黄色的长毛狗，向我扑过来。
我双手马上护着脖子，蹲下来。
“小皮！”
“不可以！”
“耳边传来女子的低喝声。”
然后我感觉那条狗正在舔我的右手掌背。
“你在做什么？”
“女子应该是问我。”
我缓缓放下双手，站起身，摸了摸正跟我摇尾巴的狗。
客厅有五张蓝色沙发，左、右各一张，中间三张。
沙发成马蹄形，围绕着一个长方形茶几。
女子坐在中间三张沙发的中间，右脚跨放在茶几上，看着我。
“自卫。”
“我回答。”
“这样为什么叫自卫？”
“她又问。”
“一般的狗都是欺善怕恶的，会采取主动攻击的狗很少。”
““是吗？”
““嗯。”
所以当狗追着你吠时，如果你转身向它靠近，它反而会退缩。”
““如果你转身靠近，而它并未退缩时，怎么办？”
““问得好。”
这表示你碰到真正凶猛的狗，或是疯狗。”
““那又该如何？”
““你就只好像我刚刚一样，护住脖子，蹲下来。”
““为什么？”
““很简单啊。”
除了脖子不要咬外，其他地方都可以咬。”
““你这小子有点意思。”
“她坐直身子，收回跨在茶几上的右脚，笑了起来。”
“小子？”
““我通常叫不认识的男生为小子。”

<<夜玫瑰>>

” “ 哦。

” “ 请坐吧。

” 她指着她左前方的沙发。

“ 谢谢。

” 我坐了下来。

“ 小皮好像很喜欢你。

” “ 应该吧。

” “ 可是它是公狗呀。

” “ 公狗也可以喜欢男生啊。

” “ 那母狗怎么办？

” “ 这跟母狗有关吗？

” “ 当然喽。

如果公狗都喜欢男生，那母狗不是很可怜吗？

” “ 母狗不会可怜，因为母狗可以骂人。

” “ 怎么说？

” “ 母狗的英文Nbitch，外国人常用bitch来骂人。

” “ 小子，你到底是来干吗的？

” 她微蹙着眉，双手交叉抱住胸前，眼睛直视着我。

“ 我是来租房子的啊。

” “ 那你为什么一直跟我谈狗呢？

” “ 大姐，是你一直问我狗的问题。

” “ 大姐？

” “ 我通常叫不认识的女生为大姐。

” 原本坐在地上听我们说话的小皮，开始走到我脚边，闻着我的裤子。

“ 小皮真的很喜欢你。

” “ 嗯。

” 我又摸摸小皮的头。

“ 你也喜欢小皮吧？

” “ 嗯。

这只狗很乖。

” “ 什么叫‘这只狗’？

它对你这么亲近，你却不肯叫它的名字？

” 她提高了音量。

“ 是是是。

” 我赶紧补了一句，“小皮真乖。

” “ 所以我决定了，房间就租给你。

” 她站起身说。

“ 可是我……我还没看到房间啊。

” “ 哦？

房间不都长一样？

都是四方形呀。

” “ 我还是看一下好了。

” “ 你真不干脆，枉费小皮这么喜欢你。

” “ 大姐…… ” “ 别叫我大姐。

我叫叶梅桂，梅花的梅，桂花的桂。

” “ 那月租呢？

租屋广告上只写：月租可商议。

<<夜玫瑰>>

” “ 这里共有两个房间，房东开的租金是一万五，所以我们各七千 “ 你不是房东？

” “ 不是。

我住这里两年多了，房东在国外。

” “ 既然月租已定，那还 ‘ 商议 ’ 什么？

” “ 水电费呀。

” “ 哦。

水电费怎么算？

” “ 我觉得水电费由我们三个均分。

你觉得呢？

” “ 三个？

” “ 嗯。

你、我、小皮。

” “ 小皮要付水电费吗？

” “ 它也是这里的一分子，为什么不付？

” “ 可是它毕竟只是一只狗。

” “ 狗又如何？

我们都要在同一个屋檐下生活，不能偏袒。

” “ 说得好！

它当然要付。

” 我竖起大拇指，敬佩她的大公无私。

而且小皮如果也要付水电费，我就只需付三分之一，何乐而不为呢？

“ 不过考量到小皮目前还没有经济能力…… ” “ 经济能力？

” 我张大嘴巴。

“ 所以小皮的分，由我们两个人帮它分摊。

” “ 这不公平！

” 轮到我站起身，提高了音量。

“ 身为万物之灵的人类，你竟然跟狗计较水电费？

” “ 这不是计不计较的问题，而是……它是你的狗啊。

” “ 但小皮也喜欢你呀，你不觉得，你该报答它的喜欢吗？

” “ 你说来说去，水电费还是只由我们两人均分。

” “ 小子。

” 她笑出声音，指着我， “ 你终于变聪明了。

” 小皮这时突然站起，前脚搭在我裤子的皮带上，张开嘴，吐出舌头。

” “ 你看，小皮也同意了。

依照资本社会的民主法则，已经二比一了。

” “ 它这样未必叫同意吧，搞不好是同情。

” “ 同情什么？

” “ 同情我啊。

” “ 好啦，男子汉大丈夫别不干不脆的。

就这么说定了。

” “ 大姐…… ” “ 我说过了。

” 她打断我的话， “ 我叫叶梅桂。

” 我还没开口说话，她转身进了房间。

没多主，她从房间走出来，抛给我一串钥匙，我在空中接住。

“ 你随时可以搬进来。

” 她右手一指， “ 你的房间就在那里。

” 说完后，她又转身准备进房间，走了一步，突然回过头： “ 夜玫瑰。

<<夜玫瑰>>

”说完后，她走进房间，关上房门。

浓黄的灯泡亮光，略显刺眼的白色水银灯柱，映着广场上围成一圈跳舞的人，脸孔黄一阵白一阵。

音乐从一台老旧的收音机中传出，虽然响亮，却不刺耳。

旋律不是爱来爱去的流行歌曲，也不是古典音乐，像是民谣。

曲调非常优美，听起来有种古老的感觉。

这跟我们这群二十岁左右的年轻男女，似乎不相称。

乐声暂歇，随即响起一阵鼓掌声，众人相视而笑。

不知是拍手为自己鼓励，还是庆幸这支舞终于跳完？

“请邀请舞伴！”

”一个清瘦，嗓门却跟身材成反比的学长，喊出这句话。

我突然觉得刺耳。

看了看四周，热门的女孩早已被团团围住。

有的女孩笑着摇摇手，有的则右手轻拉裙摆、弯下膝表示答应。学长们常说，女孩子就像蛋糕一样，愈甜则围绕的苍蝇愈多。

我只是一只小苍蝇，挤不赢那群绿头苍蝇。

只得效法鲁迅所谓的阿Q精神，安慰自己说甜食会伤身。

然后缓缓地碎步向后，离开广场中心。

邀舞的气氛非常热闹，我却想找个地方躲起来。

2我，28岁，目前单身。

从台南的学校毕业后，当完兵，在台南工作一阵子。

后来公司营运不佳，连续两个月发不出薪水，之后老板就不见人影。

同事们买了很多鸡蛋，我们朝公司大门砸了两天。

第三天开始撒冥纸，一面撒一面呼叫老板的良心快回来哦。

当同事们讨论是否该抬棺材抗议时，我决定放弃，重新找新工作。

没想到正值台湾经济不景气，一堆公司纷纷歇业，也产生失业荒。

在台南找工作，已经像是缘木求鱼了。

彷徨了一星期，只好往台湾的首善之区——台北，去碰碰运气。

很幸运，在一个月后，我收到台北一家工程顾问公司的录取通知。

是收拾好细软，离开了生活二十几年的台南，上台北。

是收拾好细软，离开了生活二十几年的台南，上台北。

台北后，我先借住在大学时代的同学家中。

他是我的好朋友，我曾帮他写过情书给女孩子。

他很慷慨热情，马上让出他爷爷的房间给我。

这怎么好意思，那你爷爷怎么办？

”我问。

“我爷爷？

你放心住吧，他上个月刚过世。

”我无法拒绝同学的好意，勉强住了几天。

每天晚上睡觉时，总感觉有人在摸我的头发，帮我盖棉被。

后来想想，长期打扰人家也不是办法，就开始寻找租屋的机会。

连续找了三天，都没中意的房间。

我其实不算是龟毛挑剔的人，可是我找的房子连及格都谈不上。

环境不是太杂，就是太乱，或是太脏。

而且很多房子跟租屋红纸上写的，简直天差地远。

例如我曾看到写着：“空气清新、视野辽阔、可远眺海景”。

到现场看房子时，我却觉得即使拿望远镜也看不到海。

“不是说可以看到海景？

<<夜玫瑰>>

”我问房东。

“你看……”他将右手不断延伸，“看到那里有一抹蓝了吗？”

“是吗？”

”顺着他的手指，我还是看不到海。

“唉呀，你的修行不够。”

”房东拍拍我肩膀，“心中有海，眼中自然就会有海。”

“啊？”

”我还是莫名其妙。

“来住这里吧。”

这里的房客都是禅修会成员，我们可以一起修行。

”“有没有不必修行就可以看到海的办法？”

”“你还是执迷不悟。”

”房东叹了口气，“我们抬起头就可以看到月亮，但这并不代表我们离月球很近，不是吗？”

“所以呢？”

”“所以我们不能用肉眼看东西，要用‘心’来看。”

”他盘腿坐下，闭上眼睛，缓缓地说：“来吧，执著的人啊。请学我的动作，先闭上眼睛。”

”接着双手像蛇，在空中扭动，画出几道复杂的曲线，最后双手合十：“摒除杂念，轻轻呼吸。看见了吗？”

夕阳的余晖照在海面上，远处的渔船满载着晚霞，缓缓驶进港口。

听见了吗？

浪花正拍打着海岸，几个小孩在海堤上追逐嬉戏，有个小孩不小心跌倒了在叫妈妈。而沙滩上的螃蟹也爬出洞口彼此在划拳……”我不敢再听下去，赶紧溜走。

不知道他有没有听到我关门的声音？

随着晚上睡觉时被摸头的次数愈来愈多，我愈心急找新房子。

昨晚睡梦中，好像听见有人说了一句“小心着凉”。

结果今天早上睡醒时，我发觉身上盖的是红色的厚棉被，而非入睡前的黄色薄被。

于是我下定决心，无论如何，今天一定要找到新房子。

“雅房分租。

公寓式房间，七坪，月租可商议。

意者请洽……”这是一张红纸上的字，贴在电线杆上。

我把上面的电话号码抄了下来。

虽然这是我今天抄的第八组号码，但我决定先试这个。

这份租屋广告写得太简短，连租金都没写，表示出租的人没什么经验。

通常有经验的人会写交通便利、环境清幽、邻里单纯、通风良好之类的。

我还看过写着：欢迎您成为我们的室友，一起为各自的将来共同打拼。

更何况这张红纸就贴在环保局“禁止随意张贴”的告示上面。

这表示出租的人不仅没经验，而且急于把房间分租出去。

应该可以“商议”到好价钱。

于是我打了电话，约好看房子的时间，然后来到这里。

也因此，我认识了叶梅桂，或者嫌，夜玫瑰。

但当我听到她说出“夜玫瑰”时，我突然像被电击般地僵住。

因为夜玫瑰对我而言，是再熟悉不过的名字了。

就像看到自由女神像，会想到纽约一样，在我回忆的洪流里，夜玫瑰就代表我的大学生活。

那是最明显的地标，也是唯一的地标。

叶梅桂走进房间后，我过了好一阵子，才回过神。

我依她右手所指的方向，来到我即将搬进的房间。

<<夜玫瑰>>

单人床、一张书桌、一个衣橱，嗯，这样就够了。

书桌靠窗，往窗外望去，可以看到阳台上的绿意，还有一些蓝天。
走出房间，来到厨房，厨房里有冰箱、电磁炉、瓦斯炉还有微波炉。
厨房后还有一个小阳台，放了一台洗衣机，叶梅桂也在这里晾衣服。
客厅里除了有沙发和茶几外，还有一台电视。

除了室友是女的有些奇怪外，其他都很好。

临走前，敲了敲叶梅桂房间的门，她似乎正在听音乐。

“我走了。

明天搬进来。

”小皮汪汪叫了两声后，她隔着房门说：“出去记得锁门，小子。

”“叶小姐，我也有名字。

我叫……”话没说完，她又打岔，“叫我叶梅桂，别叫叶小姐。

别再忘了，小子。

”算了，小子就小子吧。

正准备穿上鞋子离去，叶梅桂突然打开房门，小皮又冲出来。

这次我只是蹲下来，双手不必再护住脖子。

“小皮想跟你说再见。

”“嗯。

”我摸摸小皮的头，“小皮乖，叔叔明天就搬进来了。

”“喂，小子。

你占我便宜吗？

”“没有啊。

”“我只是小皮的姐姐，你竟然说你是它叔叔？

”虽然有些无力，但我还是改口，“小皮乖，哥哥明天就搬进来了。

”我站起身，小皮也顺势站起，又将前脚搭在我裤子的皮带上。

“可不可以告诉我，为什么小皮这么喜欢你？

”她先看了看小皮，再看了看我。

可能是她视线移动的速度太快，还来不及变化，因此看我的眼神中，还残存着看小皮时的温柔。
甚至带点玫瑰刚盛开时的娇媚。

从进来这间屋子后，叶梅桂的眼神虽谈不上凶，却有些冷。

即使微笑时，也是如此。

她的眼睛很干，不像有些女孩的眼睛水水的，可从眼神中荡漾出热情。

她的眼神像是一口干枯的深井，往井中望去，只知道很深很深，却不知道井底藏了些什么。

有个朋友曾告诉我，一个人身上有没有故事，从眼神中就可以看出来。

每个人都可以假装欢笑愤怒或悲伤，却无法控制眼神的温度，或深度。

似乎只有在看着小皮时，叶梅桂才像是绽放的夜玫瑰。

我还没看过叶梅桂像玫瑰般的眼神，所以她问完话后，我发愣了几秒。

不过才几秒钟的时间，却足以让她的眼神降低为原来的温度。

“小子，发什么呆？

回答呀。

”“哦，我也不知道为什么。

可能是我养过狗的关系吧。

”“是吗？

那你现在呢？

”“现在没了。

我养过的两只狗，都死于车祸。

”我说完后，又蹲下身摸摸小皮的头。

<<夜玫瑰>>

“你会伤心吗？”

“我们沉默了一会，她又开口问。”

“别问这种你已经知道答案的问题。”

“我有点生气，同样是养狗的人，应该会知道狗对我们而言，像是亲人。亲人离去，怎会不伤心？”

“对不起。”

“她说。”

她一道歉，我反而觉得不好意思，也不知该如何接腔，气氛有些尴尬。

没想到她也蹲了下来，左手轻抚着小皮身上的毛，很轻很柔。

眼神也是。

“你知道吗？”

我以前并不喜欢狗。

“那你为什么会养小皮？”

“它原本是只流浪狗，在巷口的便利商店附近徘徊。”

“她举起小皮的前脚，让小皮舔了舔她的右脸颊，然后再抱住它。”

“我去买东西时，它总是跟着我。”

后来我就把它带回来了。

“她显然很高兴，一直逗弄着小皮。”

我猜测叶梅桂决定要带回小皮时，心里应该会有了一番转折。

由于是初次见面，我不想问太多。

也许她跟我一样，只是因为寂寞。

寂寞跟孤单是不一样的，孤单只表示身边没有别人，而寂寞却是一种心理状态。

换句话说，被亲近的人所包围时，我们并不孤单。

但未必不寂寞。

“听过一句话吗？”

“我穿好鞋子，站起身说。”

<<夜玫瑰>>

后记

写在《夜玫瑰》之后《夜玫瑰》在2002年11月初版，距今刚好满五年。

为了再版我又重读一次，在12万字中大约删去400字。

原以为会删去更多，但在阅读的过程我发觉它相当完整且赘述很少。

虽然很多人从夜玫瑰这名字推论出这可能是部酒店小姐的回忆录，或是肚皮舞娘的血泪史。

但很遗憾，它只是一部平凡的小说。

或许有人有异议，认为它包含了土风舞、水利工程、灵异事件、一只神奇的狗，所以应该不算是平凡的小说，而是奇怪的小说。

《夜玫瑰》全文共分14章，有一个最大的特点：每章前面的文字连起来约1万1千字，也是独立而完整的故事。

那是一个关于“学姐”的故事。

主要的部分将近11万字，主角是“叶梅桂”。

这两个故事整合得不错。

（我可以说实话吗？

）于是《夜玫瑰》明显分为两个主要场景：跳土风舞的广场、七C的客厅。

一个是回忆的过去，一个是正在进行的未来。

请试着想象舞台的一端灯亮了，一群年轻男女跳着土风舞，说了一些话，然后灯暗；另一端灯亮了，一男一女坐在客厅中的沙发交谈。

借由灯光交替，故事往下进行。

《夜玫瑰》的源头，其实只是那个关于学姐的故事而已。

在大一时，我们班曾参加土风舞比赛，这是成大新生的传统。

比赛完后一星期，土风舞社为所有参赛者举办一个晚会。

我跟班上同学在晚会里玩得不亦乐乎，直到听见：“请邀请舞伴。

”那年我才18岁，天真而害羞。

（没错，我也曾天真害羞，就像杀人犯也曾蹲在地上玩泥巴一样）我连跟陌生女孩开口问路都会不好意思，何况是邀她跳舞呢？

所以我有些惊慌失措，想逃离现场。

有个学姐发现了我，面带微笑直接向我走来，牵住我的手融入圆圈。

那时响起的音乐、要跳的舞，便是夜玫瑰。

我根本不认识那位学姐，她也没自我介绍。

她只是脸上挂着温暖的笑容，一步步引导我跳夜玫瑰这支舞。

舞跳完后，她说：“学弟，以后别害羞，要大方一点。

”然后笑了笑，便走了。

或许这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但我日后常想起这段往事。

并同时忆起当时愉悦的气氛。

以前常有个想法，希望能再次遇见那位学姐，然后跟她说声谢谢。

日子久了，学姐的面貌和声音已经模糊，即使在路上擦肩也不认得。

渐渐的，我将这种感激之情转移到夜玫瑰身上。

也许将来某天，我成了公司的高级主管，带着客户到酒店应酬时，说：“把你们店内花名叫夜玫瑰的小姐叫来坐台。

”然后我给她很多小费，算是聊表谢意。

没想到最终我完成了《夜玫瑰》这部小说，我很有成就感。

也才算是了却心愿。

每个人经常被偶然交会的人或是偶然发生的小事改变人生。

我很感激那位学姐，她让一个害羞的小男生，开始学习大方与自在。

虽然现在有点学习过了头。

<<夜玫瑰>>

《夜玫瑰》这题材其实相当难写，尤其它又刚好在《槲寄生》之后。

很多人认为《槲寄生》是我作品的高峰，它的波峰甚至比《第一次的亲密接触》高。

于是在浓烈的《槲寄生》之后，《夜玫瑰》显得特别平淡。

我以为这就是生活的味道。

人生在浓烈之后，往往能体会平淡才是真味。

就像吃了一顿烤猪排后，你不会期待接下来的是海鲜火锅。

最好是来杯热茶、热咖啡，或是甜点也行。

《夜玫瑰》原本就是“寂寞”的小说，所以场景与氛围不能绚烂。

如果你问我：以“寂寞”为题，是否暗示作者很寂寞？

关于这点，李白做了解释。

李白的《将进酒》中有句：古来圣贤皆寂寞。

说的就是像我这种人。

啊？

我说溜嘴了。

请你装作没看到，也当我没说。

不知道你是否注意到，《夜玫瑰》一开始不到两百字的叙述中，出现了一、两、三、四、五、六、七、八、九、拾。

这是我故意的，很无聊吧？

我果然是个幼稚而任性的作者。

还有一个更任性的地方，就是我把水利工程的专业知识写入小说。

很多人说他们看了头很痛，有的人甚至装死，然后跳过。

这表示作者的能力不够，不能将枯燥的专业知识与小说完美结合。

但文中所举的李白《将进酒》诗句、李冰的都江堰、美国密西西比河的裁弯取直等例子，这几年不断有读者告诉我，他们从中得到领悟与能量。

虽然小说中的主角是寂寞的，但作者却因为这些鼓励而不寂寞。

我念了13年的水利工程，毕业后也一直从事水利工程的相关研究。

在台湾有很多默默奉献的水利工程师，他们像清澈的水，滋润这块土地。

我将主角柯志宏的背景定为水利工程师，并借由他口中说出：“水利工程存在的意义，不在于被重视，而在于被需要。

”希望能与所有水利工程师共勉。

很多人以为文中的两条线——学姐与叶梅桂，最后应该要交会。

最好是柯志宏牵着叶梅桂的手逛街时，碰见学姐背着孩子在卖玉兰花。

突然间天色变了，乌云迅速团聚，天空响起几声闷雷。

柯志宏不自觉松开牵住叶梅桂的手，愣在当地久久不能动弹。

但叶梅桂却与学姐扭打在一起，而孩子则在地上放声大哭。

坦白说，学姐与叶梅桂如何相遇的念头也曾存在于我脑海中。

但如果这样处理，那就是小说，而不是生活、也不是人生。

大部分人的一生，都会有所缺憾，也正因缺憾，让我们更成熟或是更珍惜一切。

“就让学姐在我记忆中的广场黑夜，娇媚地绽放；而让叶梅桂在我往后生命中的每一天里，娇媚地绽放，无论是白天还是黑夜。

”有个朋友说他看到时很感动，然后说学姐和叶梅桂不同时出现才是对的。

因为这就是人生，这就是生活。

最后他叹口气说我变成熟了。

我说他疯了。

后来仔细想想，也许我真的变成熟了。

但即使我人变成熟，仍然是个幼稚而任性的作者。

《夜玫瑰》文中出现这样的对白：“念水利工程当然做水利工程师，难道去当作家吗？

<<夜玫瑰>>

”这是对自己的警惕，当然也算是一种任性的自嘲。

当一个幼稚而任性的作者，好像也不错。

蔡智恒2007年11月 于台南

<<夜玫瑰>>

媒体关注与评论

序曾经以为，写完十二万字的《榔寄生》之后我应该不可能再写出十二万字的小说。

正确地说，我以为我不会再写小说。

不过，这部《夜玫瑰》却跟《榔寄生》有着某些相似的巧合。

首先，它们的篇名都是三个字；其次，它们都是植物；最后，它们都是十二万字。

我必须先说明这是种“巧合”，以免你觉得我下次写的小说，大概是《喇叭花》、《郁金香》《紫罗兰》之类的十二万字小说。

《夜玫瑰》本来不叫做《夜玫瑰》，起码在三年前左右，我第一次有欲望想写这个故事时，它并不叫《夜玫瑰》。

而是叫另一个名字。

另一个不是《夜玫瑰》的名字。

至于叫什么，我到现在还不知道。

因为在三年前，我只是在电脑的文件档里，留下几句话然后存成“无.doc”。

过了三年，再重新看“无.doc”内的文字时，我决定把它完成。

因为如果有些文字，经过了三年，看到时的感觉依然不变的话那大概就值得去完成。

于是我花了八十个夜晚，写成《夜玫瑰》。

过程中，没什么特别的事发生，除了打破两个杯子以外。

写《夜玫瑰》时，我很专心，但心情会放轻松，以免太“用力”。

就像打棒球一样，投手投出最快速的球时，并不是最用力。

所以比起《榔寄生》，《夜玫瑰》的节奏显得轻快许多。

至于《夜玫瑰》写得好不好，我就不怎么在乎了。

因为我最在乎的是，我是否仍持续“创作”。

在我的定义中，创作跟写作是不太一样的。

也许我可以侥幸写出一篇洋洋洒洒、优美工整的作品，但只要作品中没有我的灵魂，没有我与其他人明显不同的地方，那它就只是“写作”，而不是“创作”。

创作这件事，对我而言，就像是一个人去攀爬喜马拉雅山而不带氧气筒。

过程是孤独的，而且常会呼吸困难。

可是我真的是很想写。

我在网络上创作，并因为网络而被人认识。

于是很多人会从网络上写信给我，告诉我，他想写东西。

可是他写不出来，写不下去，写不满意。

我总会回信问他：“你真的想写吗？”如果是“想”，而且是“很想”，那么你就是澎湃的长江。

你看过长江要流入海时，却怕被几根小木柴挡住去路的样子吗？我总觉得，网络的创作园地像辽阔的草原，网络写手应保有野生动物的野性，靠自己的爪牙和速度狩猎，……

<<夜玫瑰>>

编辑推荐

《夜玫瑰》由万卷出版公司出版。
寂寞确实跟孤单不一样，孤单只表示身边没有别人。
而真正的寂寞应该是，连自己都忘了，喜欢一个人的感觉。

<<夜玫瑰>>

名人推荐

读懂寂寞 悠悠(读一些书) “寂寞确实跟孤单不一样，孤单只表示身边没有别人。

但寂寞是一种，你无法将感觉跟别人沟通或分享的心理状态。

而真正的寂寞应该是连自己都忘了喜欢一个人的感觉。

”对于这个类型的书，原本始终算不得我的珍藏版的，最多就是看过丢下忘记了，隐隐的留下那个太过玄虚和故作巧合的情节和对白而已，但是也许只是因为写在封面上的以上一段话，使我拿着它的手变得爱惜，然后搬走了堆在床头的成摞的童话，成为本周偶的最爱床头书……他说是一个寂寞的人写给寂寞的人的书，他说就像《小王子》一样，每个人都会拥有自己深爱的那一朵玫瑰，他说寂寞像眼睛中的一汪死水，就算脸上绽放了午夜玫瑰般的妩媚，还是掩藏不住眼中空无的寂静，寂寞人特有的眼神……寂寞的人喜欢水舞，一种能够给人归属感的集体舞，但是他们的最爱还是夜玫瑰，对于这只早做铺垫的舞，我很难想象它的样子，但是我终于知道，就像天上的星星，不管明亮夺目的，还是黯然无光的，都可以一样的寂寞……因为叶梅终于让我想起喜欢一个人的感觉。

“我终于找到一朵，只为我绽放的夜玫瑰。

”原来爱一个人那么清彻。

对于我喜欢的书，会爱不释手，每天看一点，情节还在曲折中，我也只能写到这里，如果你也是个寂寞的人，或者拥有读懂别人眼睛和寂寞能力的人，都可以试试去体会寂寞，但愿也可以在某个街角的转弯处驻足，对着那个迎面而来的人微笑，要知道，在这个看似陌生和寂寞的城市里，那朵只为你绽放的夜玫瑰就等在那里……

<<夜玫瑰>>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